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

13位ISBN编号：9787511814135

10位ISBN编号：7511814131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页数：60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

内容概要

1. 权威编纂。

法律出版社创社五十余年，是中国著名的法律图书权威出版机构，拥有丰富的法律法规资源、最新的立法司法动态、专业的编辑人员队伍，十几年来成功推出了数十套法律法规工具书，集专业和经验于一身。

永套“分类法典，即是集数十年法规编纂之经验，总结梳理、融会贯通数千个法律知识点，采用法规编辑检索技术最新成果，跟踪最新立法进程，收录最新、法律文件，科学分类、精心编辑出版的一套创新型、应用型法律工具书。

2.

全面便捷。

“分类法典”系列共有35个分册，这些分册涵盖了所有的法律种类与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包括宪法、民事法、商事法、刑事法、经济法、行政法、社会法、国际法八大领域以及各领域下的若干具体部门。

丛书全面收录各部门法所有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以及常用的部门规章、司法文件和请示复函。

编排体例上按法律文件之间的逻辑关系和发布的时间顺序双重原则进行分类、整合，具有体例清晰、查询方便的特点。

重在应用。

“分类法典”系列特别突出法律法规应用性的特点，作出以下创新：(1)重点法律附加“导读”，全面指引读者了解、掌握法律概貌；(2)重点法律附加“参见”，将核心法律和与之相关的法规、规章、司法解释横自联系起来，使读者在使用时得以相互参考，结合相关法律文件，全面正确理解法条内容；(3)重点法律重点法条附加“条文注释”，对该条文进行详细阐释，有助于读者在实践中理解运用；(4)特别加收“文书范本”，提供实务中常用法律文书的格式范本；(5)特别加收“典型案例”，提供实际发生过的典型案例和判决结果、判案理由、适用法条，将法条和实际案例结合起来。

4. 动态增补。

结合法律出版社的资源优势，向每一位购买“分类法典”的读者提供一次免费的法规增补服务(电子版)，只要填写书末的“读者服务回执”即可。

对于一次性购买多册的读者，还可免费赠送相关法规资讯产品(详见书末读者服务回执)。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

书籍目录

一、行政综合 1. 行政区划 2. 行政机构 3. 立法制度 4. 行政许可 5. 行政处罚 二、行政部门 1. 人事 (1)人事管理 (2)监察 2. 民政 (1)安置 (2)优抚 (3)婚姻登记 (4)社团管理 (5)最低生活保障 (6)殡葬 (7)社会救助 3. 公安 (1)警务 (2)户籍 (3)出入境 (4)治安管理 (5)交通管理 (6)危险物品管理 (7)消防 (8)国家安全 4. 司法行政 (1)律师、法律服务 (2)公证 (3)狱政 5. 教育、科技 (1)教育制度 (2)教师 (3)科技 6. 文化、体育 (1)新闻出版 (2)广播影视 (3)文化管理 (4)文物保护 (5)体育 7. 卫生、医药 (1)疾病防治 (2)食品药品安全 (3)医疗管理 (4)卫生检疫 (5)计划生育 8. 城乡建设 (1)城乡规划 (2)房地产 (3)工程建筑 9. 资源、环境 (1)土地 (2)林业 (3)草原、畜牧 (4)地矿 (5)其他资源 (6)环境 10. 外交、军事 (1)外交 (2)军事 11. 档案、保密 (1)档案 (2)保密 12. 海关 13. 旅游 三、行政救济 1. 行政复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

章节摘录

(一) 在本行政区域内, 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保证国家计划和国家预算的执行; (二) 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以及它们执行情况的报告; (三) 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四) 选举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 (五) 选举省长、副省长, 自治区主席、副主席, 市长、副市长, 州长、副州长, 县长、副县长, 区长、副区长; (六) 选举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选出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须报经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七) 选举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八) 听取和审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九) 听取和审查本级人民政府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 (十) 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 (十一) 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十二)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 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 维护社会秩序, 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十三)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十四) 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 (十五) 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25)(应用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类法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典>>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